附件：

 **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**

 **离校学生补考申请表**

提交申请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姓名 |  |  班级 |  |
|  联系电话 |  |
|  申请补考科目 |
| 1 |  |
| 2 |  |
| 3 |  |
| 4 |  |

注：1.申请表于补考当月的第一周周五前发至邮箱：njcxlucy@qq.com

1. 单次申请补考科目不得超过四门，请根据个人情况合理制定自己的补考计划，在三年之内申请参加完所有不及格科目的补考并及格者，可换取毕业证书，**超过三年未取得毕业资格者，不再换发毕业证书**。
2. 有**会计证**可免考会计基础、财务会计、会计电算化、基础会计、会计岗位实务操作、会计实务操作。有**汉录证**可免考汉录，**一级B或者ATA证书**可免考计应基础。有**素描6级证书**可免考素描。有珠算证可以免考珠算。

4.联系电话：025-86520451

联系人：王老师